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 澄清公佈 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

謹此提述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所作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通函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該通函中董事會宣佈(當中包括)黃醫生將於本公司的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中獲委任及選舉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謹此澄清黃醫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相關股份權益，除黃醫生於本公司10,000,000份作價0.05港元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之外，黃醫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

除上述須更正之資料外，該通函所有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林全智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國亮先生、蔣濤博士、鄭鋼先生、沈毅斌女士及陳金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裕民醫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嘉慧女士、徐筱夫先生及余濟美教授。

本公佈乃遵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內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準則及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uaxia-healthcare.com](http://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

\* 僅供識別